

製造科技業《能力標準說明》能力單元

「行政管理」職能範疇

名稱	應用職安健及環保的法例及措施，確保合規，安全及環保地進行生產及運作
編號	106385L2
應用範圍	此能力單元適用於各製造科技業企業的行政管理部門／行政部、及產品製造部門／生產部。具有此能力者，能在日常工作中，遵守職安健及環保的法例及相關企業既定的措施
級別	2
學分	3
能力	表現要求 - 瞭解職安健及環保的法例及措施 - 認識工作地點的相關法例要求，包括職業安全及健康、危險化學品的儲存規定，以及消防安全指引 - 認識香港現行一般環保法例的要求，包括水污染管制條例、空氣污染管制條例、廢物處置條例、噪音管制條例、保護臭氧層條例、有毒化學品管制條例、海上傾倒物料條例、以及環境影響評估條例等 - 認識營運地區的環保法例要求 - 了解企業的職安健及環保相關措施及程序 - 認識採用及安裝各種感應器（包括溫度、濕度、噪音、廢氣量等）的方法，採集及監察工作地點環境數據 - 應用職安健及環保的法例及措施 - 能應用職安健及環保相關的法例及措施 - 能確保生產等工作能符合職安健及環保相關法例的要求 - 能收集、記錄及監察工作地點各項實時數據，及時向上級匯報，跟進及處理 - 能有效預防意外 - 能在發生意外時，協助實施緊急應變措施 - 應用職安健及環保的法例及措施的專業處理 - 遵守職安健及環保的法例，及企業既定的相關守則
評核指引	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： 能應用職安健及環保法例及企業既定的相關措施，並能遵照法例及措施的要求，安全地進行生產等工作
備註	此乃能力單元 106385L3 的更新版